

四川省农业农村厅

N〔2022〕-1499号

关于暂停铡草机、饲料（草）粉碎机 农机购置补贴的通知

各市（州）农业（农牧）农村局：

根据群众反映，铡草机、饲料（草）粉碎机在农机购置补贴政策实施中存在补贴额偏高的问题。为了保障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政策规范有序实施，按照部省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政策规定和要求，决定即日起在四川省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申请办理服务系统中暂停铡草机、饲料（草）粉碎机的农机购置补贴。

各级农业农村部门要进一步加强农机购置补贴的监管，对补贴额过高的应第一时间采取措施，并及时向我厅书面报告。

